

學聯聲明

HKFS Declarations — 2004年4月3日

強烈譴責警權過大 打壓新聞及集會自由

四月二日清晨，警方使用不必要的武力驅趕政府總部外的記者及和平請願人士，香港專上學生聯會強烈譴責警方是次清場行動。

《基本法》訂明香港市民可享有新聞及遊行集會的自由，政府總部更應該讓市民進行集會，表達市民對政府的不滿。在四月二日清晨，反對人大釋法的請願人士以和平及理性的方式靜坐，但警方突然大量增派人手，並使用不必要的武力清場。

本會認為，請願人士一直保持冷靜及克制，警方絕不需要使用武力清場。更甚者，警方在清場前不斷使用武力驅趕記者，嚴重踐踏新聞自由，過程更令到記者受傷。本會認為今次事件明顯反映警權過大，剝奪新聞界享有的採訪權。

另外，本會今早與政制發展專責小組的政務司司長曾蔭權及律政司司長梁愛詩會面，可惜小組成員未能完全解答同學的憂慮，更未有正面解釋為何政府拒絕派官員於早前的集會接收本會之公開信，本會認為會面沒有成果。

香港專上學生聯會譴責警權過大，剝奪新聞自由及集會自由，並強烈反對人大釋法，堅持2007年直選行政長官及2008年普選立法會。

香港專上學生聯會
二零零四年四月三日
(發言人：陳子堅)

[返回聲明主頁](#)